**纯电动洗扫车技术要求书**

1. 车辆名称：纯电动洗扫车
2. 长×宽×高（mm）≥8650×2500×3250
3. 总质量（kg）≥18000
4. 额定载质量（kg）≥5650
5. 整备质量（kg）≥12200
6. 接近角/离去角（°）≥12/10
7. 前悬/后悬（mm）≤1500/2300
8. 底盘驱动电机峰值功率（kW）≥200
9. 分体式独立清水箱容积（m³）≥9
10. 分体式独立垃圾箱容积（m³）≥8
11. 底盘电池：磷酸铁锂电池（必须为电芯、电池模组、电池管理系统组成的原装电池包，且电池防护等级高于或等于IP68）
12. 驱动形式须为电机+单减（无级变速）。
13. 车辆配置功能须有：高压洗扫、手持喷枪+20米卷管盘、高压对冲、后喷雾降尘、管路自动吹水、垃圾箱箱体自洁等功能。
14. 上装驱动方式及电机类型须为电机电机直插驱动两个风机（风机转速≥3500rpm）、水泵和油泵，电机均须为永磁同步电机，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。
15. 车辆须内设吸音材料的开合式全封闭动力仓隔音，且风机外壳须为铝合金，风机须配与蜗壳相匹配的后向型大圆弧叶轮，噪音低至74dB(a)（此项需提供检测报告、照片佐证）。